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坪审报[2017]178号

被审计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

审计项目：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河流域南侧片区管网完善一期工程东胜街燃气管线迁改工程（结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17 年 9 月 8 日，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送审的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河流域南侧片区管网完善一期工程东胜街燃气管线迁改工程(结算)进行了审计。现出具审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立项名称	坪山河流域南侧片区管网完善一期工程		
项目批准文号	深发改[2012]1298 号	项目投资总额	11,370 万
资金来源	公共预算	合同金额	425,897.00
设计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送审工程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额	核减率(%)
1	东胜街燃气管线迁改工程(结算)	378,115.87	375,964.77	2,151.10	0.57
合计金额		378,115.87	375,964.77	2,151.10	0.57

审计情况说明:

1. 本工程直接委托，合同暂定价 425,897.00 元(其中: 施工安装工程费 387,816.00 元，设计费 24,083.00 元，监理费 13,998.00 元)，下浮率为 3.96%，审定金额不含设计费及监理费;
2. 主要核减原因: 部分单价调整核减 690.46 元，部分工程量调整核减 1,263.18 元，取费原因核减 197.46 元，共计核减 2,151.10 元;
3. 结算价未超合同价。

2017 年 9 月 28 日